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聯絡人：姚小姐

聯絡電話：02-27877416

傳真：02-27877498

電子信箱：16357739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0500457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運銷紀錄(地方政府衛生局)(A21020000I105004575900-1.pdf)

主旨：本署105年10月25日FDA藥字第1051411468號函有關人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主動回收藥品「面達新酸痛軟膏」近江兄弟” MENTSHIN-Q OINTMENT "OMI BROTHERHOOD" (衛署藥製字第043283號)」回收一案「主旨」之回收總批次，修正為30批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人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105年10月24日人生藥製字第1051024號函及105年10月26日電子郵件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藥品修正回收批號為30336、30337、30338、30339、30340、30341、30342、30343、30344、30345、30346、30347、30348、30349、30350、30351、30352、30353、30354、30355、30356、30357、30358、30359、30360、30361、30362、30363、30364及30365(共30批)。

正本：人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地方政府衛生局

2016-10-27
10:10:35
文
章